

江苏精神文明建设简报

第 3 期

江苏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

2025 年 2 月 25 日

【移风易俗月专刊 3】

无锡市：“六个有”让宣传“走新”又“走心”

盐城市：聚焦“三个坚持”推进移风易俗

宿迁：三举措推进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新风

仪征市：“三力”聚合显担当 移风易俗见成效

无锡市：“六个有”让宣传“走新”又“走心”

无锡市认真谋划，市区联动，全域开展“移风易俗主题宣传月”活动，通过办好特色活动，创新宣传形式，用好身边人身边事等举措，让移风易俗宣传接地气、聚人气、展新气。

一、办好特色活动，让宣传“有人气”更“有流量”。开展“春天从文明开始”无锡市精神文明创建主题晚会，通过线下活动与线上直播相结合的方式，弘扬新理念，展现新气象，直播浏览量达16.1万，互动点赞达2万人次。联合公安、住建、城管、交通、商务、文旅、市场等部门联合开展“迎新春 做文明有礼无锡人”网上倡议活动，通过各级媒体广泛发起新春文明倡议，携手广大网民共同奏响新春“文明交响曲”。围绕“我们的节日·欢乐中国年”主题，开展“移风易俗 文明过节”“福映新春·巳全巳美”“迎新春·送春联”等系列主题活动，将移风易俗与春节民俗相结合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，共话文明佳节。

二、创新宣传形式，让宣传“有深度”更“有意思”。注重发挥文艺作品宣传引导作用，精心创作打磨小品《我的婚礼我做主》、情景剧《向上的力量》等一批优秀文艺作品，通过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节目弘扬婚事简办、婚事新办、孝老爱亲等

新风理念，节目在市、区两级各大活动展演，受到群众普遍喜爱与广泛好评。围绕勤俭节约、厚养孝道、反对大操大办、抵制高额彩礼四大主题，策划推出移风易俗系列公益宣传片，借助市区两级媒体矩阵大力宣传推广，以接地气、有感染力的方式引发群众共鸣，在潜移默化中让移风易俗理念深入人心。将移风易俗有机融入文明实践，开展“‘锡’心‘卫’民”“金蛇纳福·乐享乐玩”等文明实践公益市集，通过互动游戏、非遗体验等形式，让宣传更具互动性和吸引力。

三、用好身边人事，让宣传“有故事”更“有温度”。发挥先进典型在弘扬家庭美德、践行移风易俗方面的示范作用，挖掘文明家庭、道德模范等先进典型的优秀事迹，邀请身边好人、先进典型走进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开展主题宣讲、专题讲座，通过故事分享、媒体报道等方式传播新理念，以“身边人”讲“身边事”，带动更多家庭和个人讲文明、树新风。上线“缘来是宁”青年脱单计划、“宁阿姨”新型婚育文化等实践项目，组织“宁阿姨”“花开梅里”等红娘志愿服务队，针对适婚青年及家庭开展宣传工作，贴心、细心、用心引导广大青年树立正确婚恋观、家庭观。利用好春节文旅热潮，在景区、景点等地做好文明宣传引导工作，倡导市民游客践行文明旅游、文明过节理念，为新春祥和气氛添力添彩，让年味更具“文明味”。

盐城市：聚焦“三个坚持”推进移风易俗

盐城市聚焦“三个坚持”，深入开展“移风易俗主题宣传月”活动，推动文明乡风、良好家风、淳朴民风焕发新气象。

一、坚持高位推动，凝聚工作合力。市文明办联合民政、农业农村、妇联等四部门召开全市“推进移风易俗建设文明乡风”专题调研座谈会，对2025年全市婚丧领域移风易俗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文明家风建设等工作进行再部署、再推进、再落实。会同盐阜大众报、市广电总台策划开展“‘盐’续文明乡风”系列报道，组织媒体记者走进全市31个文明镇村采风采写，宣传推广各地推进移风易俗经验做法。借助农村“四会”群众自治组织，推进“乡风有‘礼’”文明积分制度，引导群众成为文明新风的倡导者、传播者和实践者。

二、坚持重点推进，倡树文明新风。以春运返乡潮为契机，发挥盐城高铁站新时代文明实践分中心阵地优势，开展“‘盐’途有爱 文明同行”主题活动，组织“老铁”志愿服务队面向返乡旅客宣传《盐城市乡风文明公约》，宣读《“文明伴我行 温暖回家路”倡议书》，现场发放移风易俗主题春联5000余副，倡导广大群众摒弃陈规旧俗、弘扬时代新风。紧扣春节前后景区客流高峰的关键节点，依托东台西溪景区、大丰荷兰花海、建

湖淮剧小镇等爱情打卡地，开展婚俗文化沉浸式演艺活动，大力倡导“婚事简办、喜事新办”的文明风尚。春节期间，大丰荷兰花海、建湖淮剧小镇设立的婚姻登记服务点婚姻登记业务正常办理，确保春节幸福时刻“不打烊”。

三、坚持活动赋能，营造浓厚氛围。创新“文明实践+”赋能文明新风，推动文明实践和传统文化、非遗民俗深度融合，组织开展“我在文明实践中心过大年”“非遗年·盐城味”“有书有福 老少共读”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文明实践活动 3500 余场次，大力营造喜庆祥和、健康文明的浓厚氛围。搭建乡风文明“大舞台”，开展淮海戏《婆媳会》、轻喜剧《谈婚论嫁》等移风易俗主题文艺作品展演、展播 1200 余场次，持续唱响移风易俗“好声音”。组织全市 20 余支特色理论宣讲队伍下沉镇村，联合民俗专家、法律工作者、百姓名嘴开展“板凳课堂”宣讲，用群众爱听爱看、爱刷爱赞的方式倡树文明新风，推动移风易俗入脑入心。

宿迁：三举措推进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新风

1 月份以来，宿迁市以开展“移风易俗主题宣传月”活动为契机，坚持“宣传倡导、示范引领、实践养成”多措并举，聚

力破解高价彩礼、人情攀比、厚葬薄养等陈规陋习，推进移风易俗，倡树文明新风。

一、加强宣传倡导。全媒体宣传。制作移风易俗宣传海报、年画、剪纸、视频等宣传素材，在报台网端屏等媒体媒介同步推送，常态设置“我文明 宿迁文明”“移风易俗在行动”等移风易俗宣传专栏，推送采访报道、媒体解读、互动话题等 200 余篇。全范围覆盖。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（所、站）、文化馆、大剧院等阵地，开展“移风易俗润民心 文明风尚进万家”主题巡演、“移风易俗迎新春 书香灯影福气到”新风阅读、“移风易俗 广集良方”红白理事座谈会等活动 590 余场次，覆盖群众 50.2 万人次。多部门联动。民政部门开展抵制高额彩礼、豪华婚礼宣传活动，引导未婚青年签订简约婚礼承诺书 6000 余份。市场部门开展“拒绝舌尖上的浪费”专项行动，引导群众抵制春节期间婚宴、家宴铺张浪费行为。妇联、团委等邀请返乡大学生等青年群体参加道德评议会、红白理事会，引导青年树立正确的婚恋观。

二、强化示范引领。明确制度规范。印发《关于贯彻落实〈进一步规范公职人员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的规定〉的工作提醒》《关于做好移风易俗丧葬陋习整治的工作提示》等 600 余份。面向殡葬从业者及支事人员开设白事服务专题培训班，讲解《红白事移风易俗工作手册》，让从业者熟知红白事操作流程和行为

准则。培育示范样板。泗阳县李口镇推动村委干部、群众代表、饭店代表搭建“新风厨房”，规定酒席菜品及单价，单桌消费金额下降约 30%。宿城区开展“新春迎喜事 文明贺新婚”特色颁证活动，在婚姻登记处举行集体颁证仪式，引导年轻人举办适度简约婚礼。注重典型引领。开展“礼遇文明家庭 倡导移风易俗”主题活动，对“文明家庭”进行新春慰问。邀请党员干部、身边好人、文明家庭等典型代表走进道德讲堂，开展移风易俗专题宣讲 32 场。

三、推动实践养成。优化多元服务。市公交公司推出“幸福巴士”定制婚车服务，为新婚夫妻提供婚车服务，有效引导青年群体抵制豪华婚礼。市洋河新区“追思堂”为社区居民免费提供白事场所和设备，要求践行不扎纸马轿、不铺张浪费等“十项约定”，破解白事扰民、大操大办等难题。创新激励举措。围绕“不让压岁钱变味 新风伴我过大年”为主题，开展“我和压岁钱的故事”作品征集，设置丰富奖品吸引全市中小學生参与，引导学生群体树立正确的金钱观、消费观、价值观。实施整治行动。组织城管、公安、文广旅、市场等执法部门针对婚丧嫁娶大操大办问题，开展专项行动 300 余次。现场劝导文明办丧 90 余起，劝导群众文明祭扫 5000 人次。

仪征市：“三力”聚合显担当 移风易俗见成效

仪征市从拓宽宣传载体、丰富实践活动、发挥示范作用等方面，深入开展“移风易俗主题宣传月”活动，不断深化移风易俗，为乡村振兴注入文明活力。

一、宣传引导增活力。线上利用新媒体的传播优势，借助“文明仪征”视频号、“仪征发布”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以及社区网格群、楼栋群，大屏小屏联动发力，持续发布“文明仪征 一路新风”等主题线上活动，以群众爱看易懂乐于接受的形式推动移风易俗入脑入心。线下因地制宜打造仪征好人馆、“孝老爱亲”文化墙、移风易俗文化广场等宣传阵地 10 余处，印发“移风易俗润人心 文明新风进万家”倡议书、宣传手册 1.2 万余份。充分发挥红白理事会、道德评议会作用，结合村民习惯，以“四听四议”推动婚丧嫁娶改革纳入村规民约，让“喜事新办、丧事简办、小事不办”理念成为共识。

二、实践活动添动力。集中开展“文明过大年暨移风易俗宣传月”主题活动，市委、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带头在移风易俗签名墙上签字，市民群众纷纷参与，掀起移风易俗宣传热潮。结合“我们的节日·春节”“我们的节日·元宵”两大传统节日，开展“不要压岁钱 讨要压岁言”特色活动 20 余场，持续以传

统文化浸润人心。借助文明实践大舞台、道德讲堂、非遗传承三大矩阵，创作快板《移风易俗树新风》、小品《要彩礼》等文艺作品 10 余部，举办移风易俗艺术展演和道德讲堂活动 30 余场。

三、典型示范聚合力。以选树培养身边好人好事为载体，拍摄“感动仪征”公益宣传片，切实用榜样的力量教育人、鼓舞人、感召人。邀请全国道德模范周维忠等 20 余名模范榜样组建“移风易俗”宣讲小分队，通过“板凳课堂”、入户走访等方式引导群众革陋习、破旧俗、树新风。推动党员干部带头践行村规民约，签订《移风易俗承诺书》，以党风带政风促民风。聘请“仪征好人”“三八红旗手”等先进典型担任特邀颁证师，在集体颁证仪式上为新人颁发结婚证，送上诚挚的祝福，倡导简约、时尚、文明的婚嫁新风。

报：中宣部（中央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）

发：各设区市委宣传部（文明办），省各有关部门单位

（苏简字 1004 号 共印 80 份）